

关于部分早期人防工程退出 民防序列的请示

市国防动员办公室：

根据 2024 年 6 月 11 日市国防动员办公室《关于开展全市早期人防工程评估鉴定处置工作的通知》，我办依照《早期人民防空工程评估鉴定与处置导则》，对我区 1980 年底前建成的早期人防工程进行了评估鉴定。根据评估鉴定结果，现就其中 28 座早期人防工程，申请 2025 年退出利用（含 1 座退出报废）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经排摸，我区共有 32 座 1980 年底前建成的早期人防工程。针对上述工程，我办组织第三方专业单位，依照《早期人民防空工程评估鉴定与处置导则》进行评估鉴定，逐一出具鉴定报告。根据评估鉴定结果，32 座早期人防工程中，1 座为修缮，31 座为退出利用（含 1 座退出报废）。

二、退出利用理由

2025 年，拟对 28 座早期人防工程申请退出利用（含 1 座退出报废）。上述工程建成年份较早，无人防设备设施，工程防护效能已基本丧失，且绝大多数工程面积较小，均已不具备修复改造价值、。

为优化我区人防工程结构，更好地发挥人防工程防护效能，现申请对上述 28 座早期人防工程申请退出利用（含 1 座退出报

废）。

以上妥否，请示。

上海市长宁区国防动员办公室

2025年8月18日